老，輕判入獄兩年。

這時是六六年三月十五日。

兩神父倒斃教堂內

香港灣仔星街天主教煉靈堂，建於一九五一年，是一座頗具規模的教堂。教堂的正門在星街，後門則延展至光明街，中間爲一個小山丘所隔。那處屬於住宅區，晚上行人稀少，教堂每晚九時後便將正面的大門關閉，後門更是很少使用的。

教堂的第一二層，是天主教會辦的基立小學校舍，可以說是教堂的附屬學校。收容有幾百學生，特於後門開闢一條校道，以利便學生出入。

這時是一九五三年九月七日的清晨。煉靈堂的主任神父施奥利，義大利人，又稱理神父，來中國傳道多年，能操粵語，這座煉靈堂是他一手募建的，他本人雖是這教堂的主任神父，却不在教堂內住宿，而居住於堅道大教堂宿舍。每天早上五時，由堅道啓程，於五時半抵達煉靈堂，主持彌撒。他在煉靈堂每晨舉行彌撒三次，一次是六時半，一次是七時，最後一次則是七時五十分，兩年如一日，風雨不改。

這天，理神父照着往常的習慣，由堅道步行前往灣仔，作伴的尚有一位虔誠女教徒黃

老太太，抵達時也剛好是五時三十分。

週圍一片寧靜，但寧靜得有些反常。

「黃老太太，你有看出有甚麼不對勁嗎？」理神父在教堂門外止步說。

「也許是你的心理作用，我倒不見得。」上了年紀的黃老太太的情緒很平靜，跟住反問：「你見到甚麼？」

「往日我們抵達時，如不見程神父和魏神父在天階上散步，呼吸新鮮空氣，必定見他們的房間亮燈，說明他們經已起床，可是現在……」

理神父還未說完，黃老太太忙搶住說：「對呀！今天看不見他們，卧室也是黑漆一片，難道他們生了病，不能起床？」

「生病？」理神父沉住聲說：「不會巧合到兩個一齊生病呀！總之，眞叫人不放心。」

黃老太太也是滿腹疑雲，搶先按動門鈴，好一會才見看更人伍卓出來開門。

理神父也無暇細問，入門後匆匆上樓，黃老太太亦步亦趨地緊隨在後。

理神父剛才和黃老太太提到的程神父和魏神父，都是廣東人。魏蘊輝神父年紀大一點，已有五十多歲，程野聲神父則不過三十多歲。兩人都是追隨理神父在煉靈堂工作，是

兩個得力助手。

魏程兩位神父居住的地方，是教堂的頂樓。每人住一個房間，沒有傭人，起居飲食，都是自行料理。而兩個房間毗連，生活上應該還不至太過孤寂的。

理神父自然知道魏、程兩人的住所。在平日，理神父決不會在此時找到上門去。

程神父住的房間比較近，理神父和黃老太太先敲他的房間的門。許久沒有應聲，理神父不禁緊張起來。

這時雖在熱天，太陽出得早，但因未到六點鐘，而且是夏令時間，天色還是一片黝暗，叫人心寒。

幸而黃老太太手上有一枝小型的電筒，不致瞎摸。

「理神父，這道門原來是虛掩的，我們進裏面瞧瞧。」黃老太太出言提醒。

理神父一想也是道理，因爲房門還露出一條縫兒。他義不容辭地領頭把一扇木門推動。門呀的一聲張開了，兩人魚貫而入，黃老太太手上的小電筒這時大派用場。

但是細看之下，把黃老太太嚇個魂不附體，驚呼一聲，小電筒拿個不穩，掉在地上。

「哎喲，眞嚇死人，滿身鮮血倒在地上的不正是程神父？」黃老太太呆了一會才說出這

句話。

理神父不答，臉皮凝重得像化石，毫無疑問，他對房間裏的情形，比黃老太太看得更清楚。

他極力遏制着激動中的情緒，使自己不致倒下來。

「黃老太太，」理神父理智地說：「你不要怕，一切都是天主的安排，你祈禱吧，求神給你力量。」

黃老太太以手勢劃十字，低聲在祈禱。如果不是還在黑暗中，應該可以看出她的臉色是多麼的蒼白。

程神父是赤着上身躺在地板上，頭蓋裂開，血肉模糊，這是理神父拾起電筒照射後，看出來的。理神父急於要知道的，是他已否死去，忙趨前細看，發覺他頭部有一個很大的創口，似為硬物例如鐵槌之類襲擊後所留下，但是所流出的血已凝結成硬塊，流在地板上的一灘血水，也同樣凝結，他的口部是張開的，硬化而不能合攏，分明已死去多時，再活不成了。

理神父雖然不是醫生，但以他判斷，程神父之死，料必超過兩個鐘頭。

再看程神父的腹部，也有十幾處創口，似為利刀或三角銼所刺，有些地方，還有少許血水流出。腹部上面，壓住一隻套有白色枕套的軟枕，枕套上已沾有很多血跡。那隻枕頭，巧妙地把腹部主要的創口遮掩住。

理神父從想像中，推測死者程神父遇害之時，一定還在睡眠中，這晚天氣酷熱，他赤着上身睡覺，睡中被人在腦部擊了一記，覺得很痛楚，一直由床滾到地板上，所以床和地板都有血跡。

理神父再推想，入房行兇者決不祇一個人，最少人一持硬物，一人持利器。持硬物者先擊中他的腦部，恐他猶未死去，再由持利器者補上一刀。這無他，迅速殺之滅口罷了。

「這是一宗劫殺案？」理神父喃喃自語着。

他首先檢視命案的現場，發覺衣物一片混亂，衣櫥的門和抽屜都被拉開，似曾被搜過；但是奇怪得很，死者所藏的千多元現款，還有一批首飾，包括珍珠戒指一隻、金戒指七隻、寶石戒指一隻、金鐲一隻、金鍊兩條、金十字架一隻，還好好的擺在那兒，沒有被拿走。而在當時情況而論，兇手是儘有從容時間拿走的。

這一來，這案件就更複雜了。

「理神父，快過來，魏神父也不得了啦！」黃老太太不知何時，溜到隔室去，有所發現，跌跌撞撞地走回來向理神父報告。

這一噩耗，理神父早就認定必然會發生的，也不感到怎麼詫異，默默無言地和黃老太太轉入隔室。

魏神父的死法，也和程神父差不多，貴重的東西，也沒有失去，他死得遠比程神父安詳。相信冷不防的一記，就要了他的老命。

他被發現時，也是倒在地上的，所戴的腕錶，給碰壞了，於二時十五分停止。相信兇殺案就發生在這段時間內。

理神父做事沉着，並不慌亂，不敢妄動現場各物，與黃老太太離開宿舍，走落教堂欲撥電話報警，這才發現電話綫已給人剪斷，不但電話綫是這樣，教堂的電燈總開關也損壞了，開不着教堂的燈。

看門的老伍進來問訊，理神父叫他馬上前去借電話致電東區警署報案。沒多久，大隊警方人員趕到場，分別警戒現場，展開進一步的查勘工作。

警方查勘結果，認定兇徒是從教堂的後座進入的。教堂的前門，晚間即行關鎖，兇手

如不是相熟的人，沒有可能從前門進入。後座則因興建校道尚未竣工，留有竹棚一座，這座竹棚，是存貯建築器材的。推測匪徒是由後門的竹棚，攀緣潛入兩神父的臥室行事，爲防事主發覺報警，又把電話綫剪斷。

至於把教堂的電燈總開關弄壞，也是基於同一理由。

兇手遺下一些物件，計有長約四呎的粗竹竿一支，料是用以攀緣入屋的。另外大羅絲批一隻、利剪一把、老虎鉗一個，各物件均染有血跡，但無發現指紋，相信兇手下手時都戴上了手套。

關於本案的性質，許多人都認爲是一宗政治謀殺，原因是死者所收藏的大批現款及首飾，都沒有失去，分明是另有企圖，因而順理成章地想到政治謀殺方面去。

他們的推測，也不是全無根據的。

死者之一程野聲神父，是香港出生的廣東人，愛好文藝。一九四四年在澳門晉升司鐸，後奉派爲香港公教報的編輯及「時代學生」月刊的創辦人、天主教同學會報導司鐸及香港聖母領報青年區團指導司鐸。兩月前始改派爲煉靈堂助理司鐸，成爲理神父的得力助手。

由於程神父曾任香港公教報編輯，而該報立場，是一貫維持眞理及反共的。程神父在言論上，必須有所表現。

於是，政治立場不同的人，便說他反動、偏激。他在主理編政期間，曾多次接獲匿名人士的恐嚇信，着他自動離職，同時於離職後，須在公教報刊登啓事，以表明態度。程神父當時非常憤怒，曾多次向他的母親和至交表示，他的一生，已獻給上帝，做了神父，即爲出家，家中尚有兩個弟弟，可養老母終老，個人生死，早置諸腦後，若因此而獲致殉道機會，也沒有甚麼不好啊！

但是到了本年的七月間——命案發生前兩個月，程神父還是奉調離開公教報編輯現職，改任煉靈堂助理司鐸。當時程神父曾在公教報刋有離職啓事，聲言今後對該職言論，絕不負責。

從上述的表面事實看，程神父之死，應該是屬於政治謀殺了；但是警察方面，却否定這一說法。

＊　＊　＊

香港警務處偵緝處長麥花臣警司，於案發後當天的下午，在軍器廠街警察總部舉行一

個記者招待會，指出煉靈堂兩神父之死，純屬死於被劫殺，與一般人所想的政治謀殺無關。

警司解釋財物未失理由，可能因爲時間關係，來不及掠取，總之不是一宗政治謀殺。

警方又指出，兇徒的目標，本來祇是程神父，因爲他收藏的財物最多。兇徒行兇殺人後，可能想到魏神父就住在咫尺，爲了意圖滅口，所以一併將之幹掉。兇手中可能有一個以上是熟人，不然，對煉靈堂的內部情形不會如此熟悉而得以從容佈置，而且開始至終，不留痕跡，連電話綫亦將之剪斷。

兩死者的遺體，於警方初步調查完畢後，用黑箱車運抵西區公衆殮房，當午即由法醫官爲之解剖檢驗，證明其死因，這是任何意外死亡事件所必循的法定手續。

至當日下午，兩死者的遺體，由天主教白英奇主教簽字領回，運返煉靈堂治喪。當晚召集堂中教友，舉行緊急會議至夜深始散，並由教會中人爲兩死者作最後祈禱。翌日下午，舉行隆重的出殯儀式，遺體安葬於香港跑馬地天主教墳場。

出殯當天的上午，由白英奇主教親蒞煉靈堂主持追思會，參加的教友及兩死者親友達二千多人。教堂之內，充滿悲慘氣氛，由於堂址狹小，未能容納多量教友，後至者祇好向

隅，站立在星街及光明街上憑弔一番。最難得者，是與會者均穿素服。

兩神父的靈柩，陳列於教堂，四週圍以葵葉，棺蓋上鋪上綴十字架的黃邊黑布。兩神父的衣冠，亦陳置於棺柩上，另一端置白洋燭七枝。每一與會者於抵達教堂內，即肅穆地向死者致敬。

早上十時，開始爲死者舉行安息大彌撒，儀式進行中，高唱哀悼之聖詩輓歌，歌聲遠達煉教堂附近各街道，使聽者亦爲之動容。上午十一時，兩神父的靈柩離開教堂，教友隨行於後，送殯行列，長達哩許，直至天主教墳場，由白英奇及各神父等親視下葬完畢，始各自散去。

兩神父遇害事件發生後，教會人士均表震驚，認定是一宗不平凡事件，即於當日下午，急電羅馬教廷，報告一切，並請示善後辦法。

又據說，兇手謀殺的主要對象，可以確定是程神父。且看他腦漿迸出，全身傷痕約達十多處便可以看出端倪。有人推測，兇器可能爲鐵筆或竹籤，兇徒下手時，曾將該樓的全部窗門關閉，所以警方事後調查現場時，頂樓的每一隻窗戶都是關着的。當晚的天氣很熱，程神父也要赤着上身睡覺，照理是不應關閉窗戶的，無他，兇徒不外是防止聲音外

洩。

又據鄰近的聖方濟各教堂一位職工說，當晚深夜十一時許，曾聽見有犬吠聲，但並不十分猛烈。兇徒行兇時，似曾翻閱桌上文件，所以弄得現場的衣物一片凌亂，這倒是一般謀財害命案件中所少見的。

兩神父遇害之夕，適爲星期日晚，程神父於當日晚上八時，在煉靈堂的會議室曾舉行會議。會議一直至十時半始告完畢，當時有一位參加會議的教士，邀程神父出外吃消夜，程因每晨五時，便須起床做彌撒，生怕睡眠不足，沒有答應，跟住也回房休息，不料竟遭橫禍。

程神父死前，亦有一個朕兆，那就是上一個星期六，程神父的母親到煉靈堂找他，他突然向母親提出，戰後從未拍過一幀「全家福」的照片，應趁週末假期，召集兩個弟弟，共拍一張，以留紀念。他母親就說，她並不是爲拍照而來，一切都沒有好好的準備，衣服也沒一件好的，似不適宜於拍照，不如改在另一個星期六。程神父面有不悅之色，他衝口而出地說：「以後怕無機會了！」母親見他這麼說，不再反對，召集全家的人，同往附近一家照相館映了一幀「全家福」，當時倒沒甚麼，出事後想起來，眞個以後沒有機會了。

同日遇害的魏蘊輝神父，則是個忠厚者，慈祥老人。生於廣東海豐；一九三零年受聖職，曾在汕尾服務一年，翌年晉升聖馬加利堂巴達義神父的助手。日軍佔領香港時，魏神父返回海豐原籍，勝利後返港，即在教會任職。煉靈堂落成，即任助理司鐸。

以他的為人而遭此橫死，好不教人握腕。

後來經警方查明，在程神父保管下的財物，除一批首飾外，尚有一批美鈔、金條及港幣，總值約三萬元，都沒有失去。程神父頸上的金十字架，雖已脫落，亦在房內尋回。

那些兇徒，竟對大批財物無動於中？這就更增加本案的神秘性。

* * *

是兩日前的事，海旁干諾道中中華旅店的管房勞元，正當吃完晚飯，坐在樓下的舖面休息，忽有開平的同鄉勞杰找到。

勞杰又名勞冠杰，已有三十多歲了，在港沒有固定的職業，平日祇在香港仔的船艇上做一些散工，有時做泥工匠，胼手胝足，祇能維持個人生活，住在附近的木屋區，到無法張羅時，就遠道搭車來找老同鄉借錢，試過已經不止一次了。

現在他又突然到訪，勞元以為他又來借錢，自然沒有好嘴臉看待。

但是出乎意料，勞杰到訪的目的，並非借錢。

「元哥，」勞杰說出來意：「你這兒可有空出的房間，能給我暫時借住？但是聲明在先，以我目前的環境，是付不起租錢的，祇能算是『揩油』了。」

「你在香港仔不是有現成的屋子居住嗎？為甚麼又要出來住旅店？」勞元以帶有責備的口吻查問。

「元哥，當然是有理由的。我覺得做散工實在沒出息，好久就想另外找出路。最近有幾位朋友，想做一些走私生意，請我幫他們的忙，經過多日進行，已經有了頭緒，希望在你這間旅店盤桓幾天，以便大家有個聯絡。相信一場相好，總可以辦得到吧？」

「你的朋友既然進行做生意，不會缺少一筆開辦費，怎會連幾塊錢一天的房租都付不出？」勞元顯然有些不相信。

勞杰不禁着急起來：「元哥，就作為捧小弟的場好不好？我這樣做法，是表示雖然拿不出錢來，也盡一分力量，免讓人家瞧不起。總之我感激你就是。」他氣咻咻地說，面上充滿焦急的神情。

「好吧！我答應你，」勞元沉吟一會說：「但祇能住一晚，最多兩晚，因為住得太久，

會受東家怪責的。」

勞元大喜，沒口子的道謝。

勞杰又指點他，既然不用付旅店的錢，不能指定住那一個房間，總之有空出的就住，而且要在深夜十二時以後才讓他住。勞杰連聲稱是。

勞元這老實人，果眞言而有信，過了十二時，就瞞住東家，開了一個騎樓房讓勞杰居住。

勞杰在中華旅店住了一夜，第二天清早就離店外出。勞元也沒有理會，他想到勞杰可能去和他的朋友進行生意。到了當天的下午，勞杰由外面回來，要求老同鄉通融，讓他多一天住，明日一早，他決定離開。

勞元以旣有言在先，好人做到底。

這一晚的深夜，勞杰還沒有入睡，至淩晨二時左右，忽聞街上有人高呼「勞杰」，他趕快從床上爬起，走出騎樓向街上打個招呼，隨即趕落樓下，把一個高高瘦瘦的引進來。

這個神秘男子，身穿深藍色斜布西褲，白色夏威夷衫。一面上樓，一面喊熱，入房後把夏威夷衫脫下，懸諸壁間，兩人就在淺窄的房間內展開密談。

「芝哥，我們進行的事怎麼樣？」勞杰關心地問。

所謂芝哥，就是剛才進來的神秘男子，其姓名叫伍祐芝，是煉靈堂看更人伍卓的兒子，也是該堂的首任看更人，在一年以前，才把看更的職位，讓給他的父親。

「你放心，」伍祐芝神氣地說：「進行得非常順利，宿舍房間的鑰匙，我都配好了，可以神不知鬼不覺的進入房內。據我所知，兩個神父，因爲要早起，通常二時至三時這段時間內一定睡得很深，刮他一筆，保證萬無損失。」

「芝哥，你有沒有打探清楚？教會的人，通常沒有多大油水的啊！」勞杰關切地問。

「我當然打探過的，那姓程的，手頭上是有些錢，而且保留教徒奉獻的飾物，三五千是總有的。我們三個人，三一三十一地瓜分，倒不俗啊！」

勞杰大喜，連稱都是伍大哥的關照，兩人又商討進行大計。伍祐芝在旅店洗了一個澡，和勞杰一同出外吃宵夜。

兩人在一個潮州人開設的熟食檔吃了一些粉麵，一同步出海旁散步。伍祐芝告訴勞杰，一同行事的共有三個人，除眼前兩個外，還有一個叫羅水松的，問勞杰認不認識。

「你所說的，就是那個上門替人劏刀磨剪刀的阿松嗎？」勞杰興奮地反問。

伍祐芝點頭稱是。

「芝哥好善忘，上次在灣仔『爆冷格』時，阿松不是也有參加？當日是由我介紹你們認識的嘛！」

伍祐芝亦覺好笑。「既然大家合作過，那就好辦了，」他說：「明天我們找個地方碰碰頭。」

伍祐芝又告訴勞杰，明晨若得手後，他決定不在香港居住，搭當天的早車上廣州，一切都準備好了，行李存放在一位親戚的家中。明天下午，準備在九龍旅店開好一個房間，利便搭車之用，同時伍祐芝多謝勞杰的幫忙，替他前往西營盤第一街他一位哥哥的家中取回行李。

說了一會，各自分手，約好明日下午一時，在中區一間咖啡室見面。

勞杰返回中華旅店睡覺，到第二天午間，依時前往所約定的地方，伍祐芝和他的老婆已經先在。隔不多久，羅水松亦到，就在咖啡室叫午餐吃。

伍祐芝問羅水松，已否準備好做世界的用具，羅水松答稱，有一隻老虎鉗，一支大羅絲批，一把剪刀，還有兩柄匕首，都收藏在一個秘密地點，隨時可用派場。

伍祐芝指出，在這一批用具中，以老虎鉗最爲得用，他準備選取爲已用，至於兩柄匕首，任由勞、羅兩人，隨便各拿一柄就是。

伍祐芝又說，羅絲批和剪刀，也由他使用，因爲許多地方，都需要羅絲批的。

他以大阿哥的姿態面授機宜，勞、羅兩人，祇有唯唯諾諾。吃後付賬的，自然也是這位『大阿哥』。

下午二時，伍祐芝離開咖啡室，與老婆一同渡海往九龍。找到一間官涌酒店開了一個房間，塡報姓名時，化名勞冠杰，冒用勞杰的原名，三十二歲，廣東人，其妻報稱李氏。交下租金十元，便雙雙即出外。他們開的是二零七號房間。

至下午三時，伍祐芝和他的老婆從外面回來，女的手挽一些簡單的行李，男的推住一架自行車。這架自行車，交由酒店的賬房代爲保管。

一個姓關的伙計覺得奇怪，問伍是否準備搭火車上廣州，伍坦然承認，曾向關查問早上首班火車的開行時間，關告訴他是早上六時三十分，伍還有禮貌地道謝。

* * *

四個人在灣仔會合時已是淩晨一時三十分，他們的成員是：伍祐芝夫婦、羅水松和勞

杰。

集合的地方，是大佛口的路邊休息場。伍祐芝問起羅水松，知道那批行劫用具就埋在附近一所公厠旁邊的山邊，僞裝得很好，不會被人取去。

他們由萬茂扶徑的僻路轉入星街，利器已帶在身上。伍祐芝老婆擔任把風，沒有帶備利器。

當晚的星街，街道黑暗，何況又在深夜，一路行來，並無任何人行。吹着陣陣狂風，似有山雨欲來之象。

越行越近，煉靈堂在望，勞杰驀地止步不前。

「阿杰，不是有甚麼不對勁吧？」伍祐芝以大阿哥的態度向他查問。

「沒有甚麼不對勁，是我覺得有些膽怯……我……我不加入了。你們要發財，你們去吧！」

「嘿，你是不是跟我們開玩笑？」伍祐芝氣得瞪大了眼睛。

「不是開玩笑，是眞的。」勞杰艱澀地說：「我忽然想起，這一去，可能會殺人，我可沒這種膽量啊！」

伍祐芝大怒，但他到底是經過風浪的人，能夠極力遏制情緒：「阿杰，這不是要着玩的，現在一切事情都準備好了，突然掉一個人，成爲一個對一個，怕不好對付。」他誠懇地捉住勞杰的手：「阿杰，我們合作完這一次再分開吧！反正明天我要上廣州了，就作爲幫忙朋友如何？」

羅水松亦幫同相勸。

「兩位的好意我很明白，但我這次已下了決心，不幹就不幹了。不過我可以向兩位保證，決不洩漏出外，要我發誓都可以。」勞杰苦惱地說。

「唉，這不是發誓不發誓問題，」伍祐芝搔搔頭髮：「根本就是不夠人手用場嘛！」

「大嫂子本來不在預算內的，我既然退出，就由她頂上好了。」

勞杰竟想出這個妙想天開的辦法，使伍祐芝爲之啼笑皆非。

「阿杰，你這種做法，太令我爲難。我現在求求你，勉爲其難一天，所得的錢財，你佔雙份，好不好？」

「祇怕我無福享受！」

在此時此地中，勞杰居然說如此洩氣的話，若在平日，伍祐芝定會打他一頓的。現在

形勢比人强，祇得極力按捺心頭憤怒。

「好吧，由現在起，我們各走各的了，」伍祐芝夢囈似的說：「希望你顧全江湖義氣，不要洩漏我們的秘密。」

「是啊，這是人命攸關，洩漏不得的！」一向很少講話的羅水松，也在旁補充一句。

「兩位放心，我一定守秘密的。」勞杰說了，再補充一句：「這對我也沒有好處啊！」

煉靈堂附近的民居，傳來幾聲犬吠，使騎上虎背的伍祐芝非加緊進行不可。

* * *

伍祐芝夫婦和羅水松從煉靈堂出來時，已是翌日的凌晨三時，剛好一場大雨，把三個人淋得像落湯鷄。

「芝哥，我們今晚白跑一趟了，一無所得，又何苦來呢！」羅水松埋怨着。

「唉，你有所不知，當時我是準備把魏神父一起幹掉後，才慢慢的回頭拿東西的，那裏想到，下面的狗兒吠得緊，而街上又好像有皮鞋的聲音，躭心警察撞至，逃命要緊，連帶來的東西也扔掉不要。現在想起來，還怕得要死，眞是邪不能勝正啊！」

羅水松沉默一陣，突然沉住聲說：「我受騙了，我們不是沒時間拿錢，而是你有心擺

佈的。」

「照你說，是我騙你了？我騙你甚麼來着，你講！」伍祐芝氣得提高了嗓門。

她的老婆捉住他的臂膀，叫他不要太高聲，怕被人聽見有麻煩。

伍祐芝果然噤聲，眼睛却向羅水松直瞪着。

羅水松竟是出奇的冷靜。

「芝哥……」他閒悠地說：「我們一場辛苦，目的不外想發財，而你，却明明不在錢財而在殺人的。那個較年輕的神父給你用老虎鉗擊暈後，已經差不多死去，該是動手拿錢的時候啊，而你還怕他死不了，又在他的胸口上連插幾下，到我拉開抽屜，拿取金錢，你又把我叫開。這樣看來，我們何嘗是去行劫，不外入屋殺人，而殺的是兩個令人敬愛的神父。」

「松哥，我自問沒出賣你，不過我也不知應該怎樣向你解釋。你辛苦了一晚，一無所得，論情論理，我都應該向你有所補償的。可惜我身上也沒有幾個錢，且在我的旅費方面，送給你十元錢，打發幾天的伙食，慢慢地再想辦法好了！」伍祐芝做出誠懇的態度，向羅水松說教。

跟住他向老婆的身上，要過十元，交給羅水松。羅水松怔了怔，最後還是把它收下。臨別時，伍祐芝告訴他，他們要乘小汽船渡海返回旅店，一到天亮，就退掉房間。各有各人的天地，再不能像以前的合作了，言下頗有惜別之意。

伍祐芝又說，這宗案在稍後時間，就會抖出來的。他叫羅水松不要害怕，他們做得乾淨俐落，動手時都戴上手套，沒有留下指模，警方決不會找到他的身上去。目前要緊的，是在家躲幾天不要往外跑，幾天過後，就會漸漸把這宗案冲淡的。

羅水松以事已如此，亦覺無話可說，與伍祐芝夫婦分手後，在街道上遊蕩了好久，到天亮後，始乘搭公共汽車返回香港仔鴨脷洲住所。

五天後，即九月十二日，羅水松在住所被捕，而在同一時間而不同地點就捕的還有中途退出的勞杰。

這是警方從看更老伍的身上找得線索而將兩人拘捕的，兩人就捕時猶在睡夢中。

勞杰很合作，對當晚事件，毫不隱瞞，向警方提供很多寶貴的資料。警方查明後，把他釋放，但聲明隨時會傳召他出庭作控方證人。

羅水松則被落案控訴兩項謀殺罪名：(一)於一九五三年九月七日，夥同在逃人等，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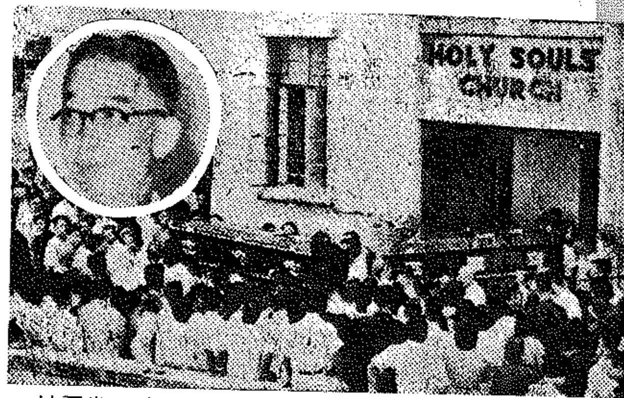
香港地區謀殺煉靈堂魏蘊輝神父。(二)同日，夥同在逃人等，在同一地點，謀殺煉靈堂程野聲神父。

先審的是第一項謀殺魏神父罪名。本案在中央裁判署經過多日偵訊，至十二月二十二日，初庭的法官，裁定被告人羅水松謀殺的表面證據成立，移解高院刑庭審訊，由政府派一位大律師替他辯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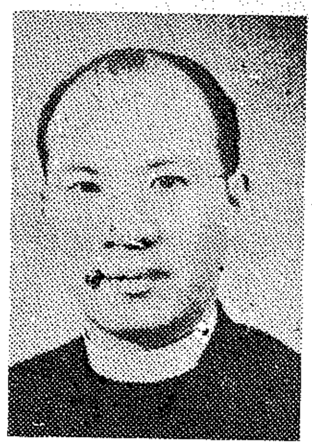
至一九五四年一月，本案列入該月份的高院刑案審訊程序中。

羅水松答辯時，承認參加行劫，但否認殺人，他說，兩位神父，是他的同黨殺害的，他沒有參與。控方找不到目擊證人，證明他有行兇，而死去的人，又不會說話。經控辯雙方多次辯論的結果，法官也認爲所控謀殺魏神父的證供並不充分，於一月二十七日引導陪審團判案。一致裁定所控之謀殺神父罪名不成立，被告羅水松當庭省釋。

但是羅水松雖洗脫謀殺魏神父罪名，還有一項謀殺程神父罪名。控方本來預定列入下一月份的高院刑案審訊程序的，後來經律政司研究結果，認爲對於這一項控罪，同樣沒有目擊證人，審訊結果，料必和謀殺魏神父的罪名一樣，會無罪獲釋，於是索性撤銷控訴，羅水松這才眞眞正正的獲釋回家。



•煉靈堂兩神父靈柩舁出教堂，左上為魏藹輝神父。



•遇害的程野聲神父。

兩宗離奇狙擊案

隆冬時節，又遇着下雨，香港人稱為「濕冷」。在市區內已是行人稀少，郊區更不用說了。

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六日，即農曆辛卯年十二月二十日，香港已在一片臘鼓聲中。黃昏過後，偏僻的九龍黃大仙正街，絕大多數的商戶，都關上了門，祇有三兩家經營夜市的小檔口還繼續營業。這些小檔口，都是用木板或沙磚石棉瓦蓋搭的臨時建築物，雜亂無章地排列在嗇色園(俗稱黃大仙)面前的曠地上，以替人解籤語及出售香燭冥鏹居多。晚間沒有人入廟晉香，這些小檔口也沒生意好做，祇好關上門準備睡覺了。

有些連門也沒有的。

黃大仙正街(今已易名沙田坳道)四十六號A，是附近一小堆木屋中比較像樣的一間。一邊為祥泰號，以租賃麻雀牌、汽燈為主，兼出售木屐及香烟。另外一邊則為測字、解簽語的檔口「見明齋」，晚上已沒有人長駐候教了。